



长进之路

The Path of Spiritual Growth

中国学人培训材料

信仰系列④

长进之路

王国显

前言

新约圣经中，神一再藉着使徒们劝勉信徒，“不要再作小孩子”，要“长大成人”，“在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有长进”。

但是怎样使生命正常的长大呢？本册材料特从重生得救、称义和成圣、追求长进、读经、祷告、认罪、凡事不可亏欠人、聚会等八方面，帮助初信者长进。

目录

第一课 重生得救

第二课 称义和成圣

第三课 追求长进

第四课 读经

第五课 祷告

第六课 认罪—恢复与神的交通

第七课 凡事都不可亏欠人

第八课 聚会

参考答案

第一课 重生得救

“耶稣回答说：‘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，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见神的国。’

尼哥底母说：‘人已经老了，如何能重生呢？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？’

耶稣说：‘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，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，就不能进神的国。从肉身生的，就是肉身；从灵生的，就是灵。我说：你们必须重生。’……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，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，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。”（约三 3-15）

一、什么是重生得救

对基督徒来说，重生的历史必须是清清楚楚，不能马虎含糊的。受浸不是重生，也不能使人重生，受浸只是一些已经重生了的人要作的事。立志重新做好人不是重生，寻找到一个理想或模范来重新确定自己的生活目标也不是重生。

按字面来看，重生就是再生一次。母亲生我们，这是第一次的生，也是从肉身出来，我们就有了人的生命和身体；现在神又生我们，是第二次的生，把神的生命生在我们的里头，说一句清楚的话，重生就是接受神的生命，接受永生。人一相信主耶稣，接受神作自己的拯救，圣灵就将神的生命生在他的里面；他就重生了。人相信主耶稣，就得着了主耶稣，得着主耶稣，就接受了神的生命，因为“**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，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。**”（约壹五 12）

什么是得救呢？比方说，有一个地方火灾，大火把人逃生的路都烧断了，但仍然有人困在火场里，没有逃出来，眼看就要给烧死。在最危急的时候，消防员利用云梯从屋顶上把他救了出来。这样，他就是得救了。脱离危及生命的危险就是得救。

二、为什么要重生得救

主耶稣说人必须重生，语气是很重的。人既然已经有了人的生命，为什么神还要把神的生命给人呢？

“**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见神的国……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，就不能进神的国。**”人若得不着神的生命，却带着犯罪的生命到神面前来，只能得着审判和定罪。这就如陷身火海，又如民数记廿一章以色列人在旷野被毒蛇咬伤垂死一样，都是极端严重的危险，没有办法能逃避。现在，神给我们一个拯救的方法；藉着这个方法，我们可以不被定罪，完全脱离永远灭亡的危险，这个事实就是我们要留心的得救。

三、重生得救的方法

1. 本乎恩

“你们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；这并不是出于自己，乃是神所赐的；也不是出于行为，免得有人自夸。”（弗二 8-9）

我们能得救，不是因为我们向神作过什么，神就以得救来酬谢我们。不是的。神不叫我们灭亡，反把永生给我们，因为“神愿意万人得救”（提前二 4）。神既然愿意人得救，神就不将人该受的刑罚人，反倒将人所不配得的赦免赐给人。人也是白白地在神那里得拯救，这就是恩典，神定意向人显出恩典，人就得了得救的可能。“你们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。”恩是神的预备，信是人的接受。神要预备的已经作好了，现在只剩下人的相信；一相信，人就得救了。

2. 因着信

(1) 信的对象

相信就是人得救的唯一方法，这是神给人定规的。那么相信什么呢？有一次，碰到一位要信主的朋友，我问他：“你相信主耶稣吗？”他回答说：“我信有神。”许多人的相信只是信有神，只信有神是不够的，信有神却和神没有正常的关系，这与不信有神是没有什么不同的。要得救，不单要信有神，还得要信福音，这福音必叫我们得救。

福音是什么呢？哥林多前书十五章一至四节：“**弟兄们，我如今把先前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告诉你们知道；这福音你们也领受了，又靠着站立得住，并且你们若不是徒然相信，能以持守我所传给你们的，就必因这福音得救。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：第一，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，为我们的罪死了，而且埋葬了；又照圣经所说，第三天复活了。**”神的话清楚给我们指出，主耶稣的死、埋葬和复活的事实就是福音。

赞美感谢主，神替罪人死，罪人得赦罪；神从死人中复活，罪人得着神的生命。主耶稣的死和复活才是福音，这福音使罪人得救；这福音又叫远离神的人与神和好。

(2) 怎样信

不是嘴里说信就是真的相信，要实实在在地信，才能使信的人得救。按着圣经所给我们看见的，真实的相信必定是经过：

(a) 悔改

“日期满了，神的国近了。你们当悔改，信福音！”（可一 15）

悔改是什么意思呢？照着这个词本身的解释，就是觉悟到从前错了，现在不能继续错下去，要改正过来。按着圣经对这个词的法，它的解释也有点相似，就是一“改变心意”。路加福音三章七至十四节中约翰的话里，悔改的行为就是认识了从前的不对，错了、犯罪了、得罪神了，现在回过来，不再像从前那样生活了。我从前没有怜悯，我从前是贪污、勒索、敲诈、欺负人的，现今我明白了，我是一个罪人，我不能再这样地犯罪下去，我要结束这些犯罪的生活，这一个心意上的转变，就是悔改。

有人在悔改的时候，心里很沉重，为罪忧伤难过。有些人悔改的光景却没有那样地激动。不管表现出来的光景是怎样，他们的里面是自己责备自己，自己定自己的罪。

(b) 接受

悔改是领人进入神的拯救中的一个过程，光是悔改还不能叫人得救。神只告诉我们说：要悔改，信福音。悔改是叫我们认识自己是罪人的本相，然后就真实地信福音。

知道不等于相信；佩服、同情和赞成也不是相信。“**凡接受（按原意译）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。**”（约一 12）这里给我们很清楚的说明，相信就是接受。信福音

就是接受福音。人一悔改，承认了自己是罪人，就接受福音，一接受福音，这福音就叫他得救。接受就是把一事物从别人手上接过来，成为自己所有的。

所以，信福音就是把福音接受过来。福音说基督为罪人死了，你心里就说：“是的，那罪人就是我。主耶稣死是为着我，神复活也是为着我，神的死和复活都是为着我，我靠着神就得救了。”你这样接受了福音，这福音就成为你的，直接和你有关系的。你若是只知道基督为罪人死，却没有看见这罪人就是你，你还没有接受福音，福音和你还没有关系。你若看见在十字架上死的主就是为着你，你接受了这一个事实，这一个接受就是相信。

所以，相信福音就是接受福音的事实，承认福音的事实都是为着我的，这样相信福音的人，就必得救。

四、重生得救后的改变

人肯实实在在地承认自己是个罪人，相信主耶稣，立刻就得了重生，接受了神的生命。这不是道理，而是事实。重生了的人，自己确实是多了一个生命。这生命很具体地在管理他的生活，管理他的心思和态度，别人也能从他的身上看出与从前不同来。有些人转变得很显著，前后判若两人，有些人却转变得不太显著。不管是显著或是不太显著，重生了的人一定有新的爱好、新的心思和新的感情。这一个改变不是在人的外体，而是在人的里面，又在人的生活上显出来。从外面来看，本来是黑头发的还是黑头发；本来是五尺七寸高的还是五尺七寸高；黄颜色的皮肤照旧是黄颜色的皮肤；完全是老样子，但是在里面就完全不同了。从前是爱犯罪的，现在不再爱犯罪了，从前心灵受压制的，现在释放了。自己明显地觉得有另外的生命与性情加了进去，代替了本来的生命和性情。

有一位弟兄，本来看见信耶稣的人就憎恶，听见人讲耶稣就谩骂。后来他信了主，不再骂主耶稣了，也不再讨厌信主的人。从前最讨厌的礼拜堂，现今成了他常到的地方；过去最鄙屑的圣经，如今是他最爱读的书。一个人重生了，他的爱好很自然就改变了，并且是完全相反的改变。

重生不是道理，而是事实，又是信主的人必须要经历的事。在重生的经历上不清楚的，这个“基督徒”就大有问题。因此，初信的人一开头就得清楚重生得救，不能马虎含糊。真实信主的人，主必按着神的应许给他生命。

■ 作业（讨论题目）：

- 一. 一个人重生得救时，是否一定要有明显的感觉和表现呢？
- 二. 我信主以后，如果还有犯罪和不义的事，会失去救恩吗？有什么圣经根据？

第二课 称义和成圣

“神的义，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，并没有分别。因为世人都犯了罪，亏缺了神的荣耀；如今却蒙神的恩典，因基督耶稣的救赎，就白白地称义。”（罗三 22-24）

“主所爱的弟兄们哪，我们本该常为你们感谢神；因为他从起初拣选了你们，叫你们因信真道，又被圣灵感动，成为圣洁，能以得救。”（帖后二 13）

以前，有一位基督徒发过这样的问题，他说：“我已经重生了，但是不晓得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得救？”许多信了主的人，对于在救恩里的一些事实没有认识清楚，心灵上就常常受到搅扰和困惑。得救和重生是不是同一件事呢？称义和重生有没有关系？得救的人就是圣徒吗？

一、称义是什么

一句简单的话说，称义就是神不再看信徒是罪人，反过来看他们是义（好）人。人在神面前，本来都是罪人，现今这些人信了耶稣，他们靠着主耶稣的救赎，都成了没有罪的人了，神就称这些人为义人。从罪人改变成为义人，这一个身分上的改变，就是称义。

二、成圣是什么

人是不洁的，从里至外每一处都已给罪玷污了。但神是圣洁的，并且神也显明了一个严重的事实，“**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**”（来十二 14）。因此，人要能见神，必定先要除去不洁，还要成为圣洁；不单除去不洁的行为，而且彻底改换那不洁的性质。当人一相信主耶稣，神就使不洁的人成了圣人，因人一接受主耶稣，不光洗净了外面的罪行，并且同时接受了神的生命，连同神的性情和性质也接受进来。（参看彼后一 4）。人的性质改变了，就成为圣洁，从世界分别出来归于神，也像神，这就是圣洁。

三、一个事实、四种光景

无论是说得救、重生、称义，或是成圣，都是说出人在神面前的一切问题，因着神藉着主耶稣所成就的救赎完全解决了。是一个事实的四种光景：从罪得赦免，脱离罪的权势，审判和永刑这一面来说，是得救；从接受神的生命，作一个新造的人这一面来说，是重生；从罪人转变成为义人这一方面来说，是称义；从不洁的人转变成为圣人，将自己分别为圣归于神这一方面来说，是成圣。这四种光景都是表明一个救恩的事实，如同一本书有长、阔、高的样子。这些长、阔、高都是在表明着同一本书的事实。

我们根据什么说，得救、重生、称义、成圣是个事实的四种光景呢？请看下面的经文。

“**当信主耶稣，你……必得救。**”（徒十六 31）

“**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，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，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。**”（约三 14-15）

“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，是凭着耶稣的血，藉着人的信，要显明神的义；……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。”（罗三 25-26）

“所以我们看定了：人称义是因着信。”（罗三 28）

“既知道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，乃是因信耶稣基督，……使我们因信基督称义。”（加二 16）

“……因为他从起初拣选了你们，叫你们因信真道，又被圣灵感动，成为圣洁。”（帖后二 13）

“我们凭这旨意，靠耶稣基督，只一次献上他的身体，就得以成圣。”（来十 10）

“但如今你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，并藉着我们神的灵，已经洗净、成圣、称义了。”（林前六 11）

从上面所列出的经文，我们看出人得救、重生、称义和成圣，都是因着人相信主耶稣所作成的救赎而发生的。虽然是四种光景，但得着的条件完全相同。人一相信主就得救，也得重生，又被称义，并且同时成圣。这四种光景是同时成就在信主的人身上，并且没有先后次序的分别。得救的人就是重生的人，重生的人就是称义的人，称义的人就是成圣的人，成圣的人也就是得救的人。

四、一个严厉的批评：因信就称义，岂非鼓励人去犯罪？

许多没有信主的人，常常对基督徒有一些严厉的批评，有些是出于不明白。有些却是出于故意的。他们说：“人一信了耶稣，就得救，就没有罪，这样岂不是鼓励人去犯罪？犯了罪也得救，也是圣人，这种道理使人很不佩服。”

首先我们要清楚的，就是救恩在信的人身上的工作，头一样就是叫人恢复罪的感觉，对罪有敏感的反应。信了主的人既然恢复了罪的感觉，就不可能再像从前一样随便地犯罪，以犯罪为喜乐。另一方面，因为圣灵住在得救的人里面，要禁止人有犯罪的意图，也责备人犯罪，直到人脱离了犯罪的事实，才能恢复心灵的平安。因此，神给人的救恩虽然是如此的奇妙又丰富，但却没有一点鼓励人放心犯罪的事实，反倒是随时随地禁止人和罪再发生关系。

还有，神对基督徒犯罪也没有宽容。虽然神不再定他们灭亡的罪，但神还是给他们存留审判和处分，并且犯罪的信徒也得在肉身上承担犯罪的报应和苦果。这也是十分真确的事。

不过我们也必须要承认，的确有不少信主的人，他们实际的生活是配不上他们在救恩中所得的身分和地位，以致招惹了人的非议，也羞辱了主的名字。因此，信主的人需要追求在生活上实际的称义和成圣。

五、地位和实际

得救和重生，在人信主的时候，只一次就完全成就了，但是称义与成圣却有一点分别。信主的时候，人也是只一次就得着了称义和成圣的地位与身分，但是却没有实际生活上的称义与成圣。要达到这个实际的生活，就要继续追求与学习。信主以前，人在实际的生活上称义与成圣是没有可能的，不管怎样学习与追求，也不会生出果效来。信主以后，地位改变了，性质也改变了，就有了这个可能。

我们在这里先看一个比方。有一个流浪儿，衣不蔽体，憔悴消瘦又肮脏。有一天，一个很有名望的富人遇见了他。这个人样样都富足，只是没有儿子。看见这个小乞丐，就带他回家，吩咐人给

他理发，洗澡，换衣服，把他打扮得似模似样，因为这富人要认他作儿子。就是这样他就成了这个人的儿子。当晚，这人为这个儿子大摆筵席，欢宴亲友，宣告自己收养了一个儿子。这个小孩与他的父亲一同坐席，等到菜肴一摆上来，都是这小孩从来没有吃过的好东西，他等不得了，就显出他的老习惯来，筷子也不用，张开手就拿回来往嘴里塞，一点也不理会其余的宾客。也许有人会想，怎么这个小孩一点礼貌规矩都不懂，恐怕不是这人的儿子吧？不，的确是儿子，从收养的时候起，这小孩实在是这有名望的人的儿子，这个儿子的地位已经是不能改变的事实。是儿子，在地位和身分上一点没有疑问，只是在生活习惯上跟不上，但他的地位已经确定了。不会因为生活跟不上，就变成不是儿子。现在的问题是在生活习惯上要重新学习和操练，使他的实际生活跟上他所得的地位和身分。

我们的光景就像这个流浪儿一样，因着主耶稣，我们已经在地位上称义成圣了，并且这个地位不能再有改变。“**因为他一次献祭，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**”（来十 14）。但是神又给我们看见，地位已经有了，就当追求实际的生活，这样在人面前就显明我们是称义和成圣了。我们在神面前是因信称义和成圣，但是人只能从我们的实际生活来认识我们。神也是这样的提醒我们，在人面前称义，就得在实际生活上显出来。这就是雅各书二章二十四节所说：“**这样看来，人称义是因着行为，不是单因着信**”的意思。

神在救恩中给了我们神面前的称义和成圣，神也提醒我们要追求称义与成圣的生活，好叫神的心愿在信主的人身上成全。就是“**当恐惧战兢，活出你们所得的救恩来**（直译），……**使你们无可指摘，诚实无伪，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，作神无瑕疵的儿女。你们显在这世代中，好像明光照耀，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**”（腓二 12-16）。等到主耶稣再来的时候，我们就全然称义成圣，完全得像那爱我们、为我们舍己的主耶稣。

■ 作业（讨论题目）：

- 一. 找出圣经中提醒我们信主后要在实际生活上成圣的经文。（至少三处，参：彼前一，林后七，罗六）
- 二. 分享你个人在追求成圣的过程中，所经历的困难和心得。（三百字至五百字）

第三课 追求长进

“……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，认识神的儿子，得以长大成人，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，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，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，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，飘来飘去，就随从各样的异端。”（弗四 11-14）

“你们却要在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有长进。”（彼后三 18）

“我是真葡萄树，我父是栽培的人。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，他就剪去；凡结果子的，他就修理干净，使枝子结果子更多。……我是葡萄树，你们是枝子。常在我里面的，我也常在他里面，这人就多结果子；……你们若常在我里面，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，凡你们所愿意的，祈求，就给你们成就。”（约十五 1-7）

信主的人都有一个同样的感觉：不以为自己已经得救觉得满足，反倒的心灵里向神和属灵的事情有很深的爱慕，这是很正常的现象。只要他真的接受了神的救恩，毫无例外地就有着要长进的需要。

一、长大是生命的自然现象

一切有生命的东西都有一样相同的现象，就是从小到大的慢慢长起来。会长大就正常，不会长大就不正常。我们才信主的时候，我们有了神的生命是事实，但是这生命在我们里面是幼小的，我们在神面前如同婴孩一样，因此我们要长大。

二、长大是属灵生活上的要求

我们得救，也是脱离了魔鬼的权势。他虽然不能再把我们从主的手中夺去，但他却要用他的方法来使我们不能生活在神的恩典中。

我们的属灵生命若是长大了，不管魔鬼用什么方法，叫我们接触什么道理，甚至冒主的名讲似是而非的话，我们也不会轻易上当受骗，以致失去主的恩典。

因此，神一再地藉着主的使徒劝勉我们，要“长大成人”，“不要再作小孩子”。不单要在主的恩典上长进，更深地认识主，更清楚地经历主，也要在真理知识上长进，知道神的计划，明白神作工的法则，深识一切属灵的事。

三、属灵的长进是怎样的

属灵的事情，往往是不能单凭外貌来认识的。有一些基督徒，他们很愿意长进，因此就模仿那些在属灵上年长的弟兄，学他们的祷告，学他们的态度，学他们的言语。但是不管学得怎样像，只学弟兄外面的行为，没有学到弟兄里面的长进，这只不过是模仿，不是真的长进。

那么，我们怎样来认识长进呢？根据在圣经里给我们看到的，“……认识神的儿子，得以长大成人。……”所以基督徒的长进和对主耶稣的认识有极密切的关系，越认识主耶稣，就越是长进。

圣经上所指出的认识，不单是有外表的知识，并且对这外表的知识还有实在的经历。这样的有知识，又有经历，才是真正的属灵的认识。

初信主的人，首先知道了耶稣是救主，也经历了耶稣是救主，这一个认识是每一个基督徒最低限度的认识，不然他就不是基督徒。过了一些时候，他还知道了主耶稣也是我们的主，他就实实在在地遵行主的旨意，以主耶稣为主，以自己是仆人，这样他长进了，他不单认识神是救主，也认识了神是主。又过不久，他知道了主耶稣是人的安息，他就不再背任何的忧愁挂虑的重担，一切的苦恼都带到主耶稣面前，也卸下在神面前，是祸是福都以主为依归，这样他享受了安息，他又比过去长进了。又再过一些时，他又知道主耶稣是我们的盼望，他就实实在在地轻看了世上的好处，不管地上的事物是怎样的变幻，都不使他唏嘘叹息，因为主耶稣是他的指望，主以外的都不可靠，都不是指望；除了主以外，他不再有所等候与爱慕。基督徒的经历就是这样一步一步地进深，这就是长进；从知识到认识。认识了主有多少，他的长进就有多少；先从知识上知道，又再从经历（恩典）上证实；这样一步一步地长进，直到在神面前“**长大成人，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，不再作小孩子**”。

四、怎样使生命长大

怎样使生命正常的长大？我们从有生命的东西来看看，可拿植物来作个比方。从种子发芽到长成结实，这个过程是一定的，用不着我们去担心。我们所要作的，就是一方面排除它生长的障碍，不叫石块压着它使它不见阳光；除去害虫，免去它受伤害。另一方面在它所需要的水分和肥料上作及时的供应，使它不致干瘦枯萎。有了这样的环境，它的生命就正常地生长直到成熟结实。

同样，属灵生命的长大也是如此。消极方面要除去罪的障碍和伤害，积极方面要供应这生命所需要的。主耶稣曾经和门徒谈论到结果子的事，能结出果子来就是生命长大的证明。神用葡萄树来作比方，要结果子就得修理干净，除掉那些不需要和阻碍生长的；一方面又时刻不断亲近主，与主相连，就有神的话作供应，又藉着祷告得供应。我们先简单笼统地把这几件事看一看，以后再详细分开来专一地看。

1. 罪的除去

基督徒对罪需要有一个清楚的认识。在没有信主以前，罪怎样阻挡人不能到神面前去得怜悯；在得救以后，罪也同样地阻挡人不能在神面前蒙恩典。虽然得救了的人不会因再犯罪而落在永远的灭亡里，但是犯罪却是很利害的破坏了神与人的交通，使人得不着神的供应，以致长大受了阻碍。我们知道有一种致人于死的病，称为血管栓塞，就是在人的血管里有了一些东西，阻塞了血液在人体内的流转，使人身体内缺少氧气而致人于死。罪对于基督徒的生命长大，如同压在草上面的石块，又如同血管里阻塞血液循环的东西，很严重地损害了属灵生命的长进。

因此，初信的人一开始就要注意罪的问题，不要再犯罪。若是犯了罪，赶快到神面前来认罪，求神赦免，不叫罪长久地停留在我们身上，破坏了我们与神的交通，得不着神给我们的供应。

2. 要与神有交通

交通是一件属灵的事实，从字面上来看，就是彼此有往来。我们要生命长进，就得常与神有来往，与神亲近，常在神里面，好使神也常在我们里面，这样就叫我们从神得着供应。枝子连在树上怎样得着供应，我们亲近主也就一样地得着供应，这是很自然的。怎样与神有交通？

(1) 读经

圣经是神的话。我们每天吃饭供应我们身体的需要，同样的，我们要读圣经，得着神的话来供应属灵的生命。没有人可以不吃东西能长大的，也没有一个基督徒不读神的话可以得着长进，因为神的话可以帮助我们认识神的儿子。

(2) 祷告

亲近神的另一件事，就是祷告。祷告就是面对面地和神谈话，把我们心里所想的、所要的都告诉神。我们向神祷告，神也答应我们的祷告。在祷告和祷告得着答应里，不单是使我们得着供应，并且使我们很好地经历了神的信实与丰富。肯祷告的人，常与主亲近，就多得神的供应，属灵生命有了喂养，自然就长大了。初信主的人，一开始就得好好地学祷告。不祷告的人，无论如何是不会长进的，因为得不着神的供应，生命只好枯萎了。

(3) 聚会

除了读经与祷告以外，神还用基督徒的聚会来供应人。在聚会里，神使人更深入地得着神的话，又经历与神同在的恩典，神也使神的丰满来供应在聚会里的人。因此，基督徒的生活中不能缺少聚会。追求长进的人定规是爱慕聚会的。

总括地说，追求长进，消极方面是要除去罪的阻碍，使我们与神的交通没有间隔。积极方面是要藉着常常读经、祷告和聚会，很自然地就使我们多认识神的儿子，慢慢地长大成人。

在我们还活在地上的日子，没有一个人能说他已经追求长进到了极峰之处。我们需要不停止地追求，一直到见主的那天。肉身会因着日子的过去而衰老，但属灵的生命却不能衰老的，越长大就越成熟。

■ 作业（讨论题目）：

- 一. 圣经中有哪几处劝勉基督徒要不断的长进？（参：提前四 13-15；林后四 16；腓一 20-21）
- 二. 在你生命的历程中，神曾藉哪些事物促进你生命的成长？（请写约五百字）

第四课 读经

“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，于教训、督责、使人归正、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。”（提后三 16）

“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。”（提后二 15）

“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，荣耀的父，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，赏给你们，使你们真知道他。”（弗一 17）

一、圣经的来源—神的默示

世上有许多各种各样的书，但是我们却不把圣经和其他的书籍看成一样，并且尊重圣经过于任何书籍，又承认圣经对人有绝对的权威。为什么我们对圣经抱着这样的态度呢？一般的书籍写的都是人要讲的话，但圣经却是神藉着人来记录神要对人讲的话，不是人的著作；它的来源是神，里面所记载的都是神要对人讲的话，正如提摩太后书三章十六节所显明的：“**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**”。

神的默示就是神直接和人讲了话，或者是神把神自己的意念放在人的里面，叫人受感动知道神要向人所说的话，然后他们就记录了下来。今天我们所读的圣经，其中一部分就是神直接向人讲话的记录，尤其是在旧约部分，满了“神说”和“这是耶和華说的”这一类的话；在新约部分也是一样满了“耶稣说”这样的话。所以，圣经是神所讲话的记录。

哥林多前书第七章里，保罗发觉并不是他自己，而是神在他里头感动他说话，因此说：“我也想自己是被神感动了。”这是神把神的话放在人里头，感动人来说出神的话的事实。

不管是神直接向人说话的方式也好，神把神的意念感动人的方式也好，这都是在神的默示的范围内。人把神的默示记录了下来，就成了我们现今所读的圣经。

二、圣经的内容

圣经分成旧约新约两大部分，这个区分是由于人与神发生关系的根据，也可以说是旧约和新约内容的特点。人犯罪堕落以后，神要恢复人与神和好的关系，拣选了以色列民族，要藉这个民族来彰显神，透过他们把祝福带给列邦。因此，神把律法给了以色列人，与以色列人立了约；就是称为旧约的约。这约告诉人：神是圣洁公义的，人要得神的祝福，就得按着神的要求作好，否则就要受咒诅。所以说，在旧约里，律法是人与神发生关系的根据。简单地说，人是要靠自己作好来见神，这是律法的原则。但是人的本性是坏透了的，作好是作不来，律法反倒成了定人的罪的根据。人在律法的定罪下绝望了，神就改换另一个原则来对待人。这个原则不再是律法，而是恩典。这个恩典的显明，就是因着神的儿子耶稣在十字架上替人死了，又复活了的事实。神的儿子用死来满足律法对人的要求，从死里复活就把神的恩典带到人中间来。神以神儿子的死再与人立约；就是新约。从此人不再根据律法到神面前，而是根据恩典到神面前来，藉着信神的儿子得蒙神的悦纳。

旧约三十九卷书包括摩西五经，历史书，诗歌和先知书。新约二十七卷书，其中有四福音，教会历史，书信和启示录。全本圣经共有六十六卷。虽然有这么多的书卷，但是全书的大题有一个很明显的中心，就是为神的儿子耶稣基督作见证。

总括地说，圣经的内容是神对人的整个救赎计划，藉着主耶稣来预备、来完成。我们现今所享受的救恩，就是这一个荣耀的计划里的一个重要部分。

三、为什么一定要读经呢

1. 读经使我们的生命得着喂养

神把圣经赐给我们，作我们属灵的粮食，我们灵里的饥饿，惟有神的话才能给我们饱足。马太福音第四章里，主耶稣在魔鬼面前很绝对地宣告说：“**人活着，不是单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。**”

2. 读经可以保守我们的生活不出乱子

我们若读神的话，就会常常受提醒，或者说得着神的话作保护，如诗篇所说“**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，是我路上的光。**”“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，免得我得罪你。”（诗一一九 11）

3. 读经使我们认识神的计划

圣经里满了关乎神和神的计划的知识，读圣经就能认识，认识了就会实际去经历。“**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，有得救的智慧。**”（提后三 15）

4. 读经使我们常得供应

“**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，昼夜思想，这人便为有福！他要像一棵树栽在溪水旁，按时候结果子，叶子也不枯干。**”（诗一 2-3）在圣经里满了神给我们各种各样的应许，这些应许都是以主耶稣为我们的供应，使我们心里有力量，灵里也饱得滋润。

四、怎样读圣经

在没有开始读经以前，有一件事要注意的，就是要把圣经的次序，和每一卷的简称记熟。这样一面帮助我们读经的时候方便些，另一方面又使我们在聚会中找圣经节容易些。对于简称，每一位都要记熟“创”就是“创世记”，“出”就是“出埃及记”，“太”就是“马太福音”，“罗”就是“罗马书”，我们必须熟习这些简称所代表的某一卷圣经。其次，就是关于圣经的次序，在这里写出一个口诀，帮助大家去记忆圣经的次序。凡是有上下卷的，我们把它并为一。读者可念诵这口诀来记忆各卷次序。

旧约部分：**创出利民申，书士得撒王代拉，尼斯伯诗箴传歌，赛耶哀结但，何珥摩俄，拿弥鸿哈，番该亚玛。**

新约部分：**太可路约徒罗林，加弗腓西帖提多，门来雅彼约犹启。**

读经的方法，大体上有两种：一是略读，一是精读。但不管是略读或精读，都要有系统地读下去；应当是一次紧跟上一轮的次序读，一直读下去，直到把那一卷读完。略读可以使我们很快地把圣经读完一遍，了解圣经的大概内容。精读可以使我们深入地领会神的心意，能以好好地讨神喜悦。

1. 略读

虽然整本圣经看来是那么厚，若我们在每一天内读两章旧约、一篇诗篇和一章新约，那么一年内不只能把圣经读一遍，并且也能开始第二遍。一年一遍，每天四章，只是给读经的人作一个参考的根据。时间多，我们多读一点；时间少，就少读一点。

2. 精读

精读是要细心地读，读的量不要太多，一小段或是一个意思就够了。但却要反复地思想圣经的意思，要从其中领会神的心意。

(1) 要准确地注意事实

在深入读神的话的时候，一开始就得建立好一个观念，圣经怎么说我们就怎么说，不增加也不减少。

历史上许多异端发生的原因，其中有一样就是从圣经中断章取义，把圣经的完整割裂了。比方说，有一些人说，主耶稣来世的目的就是给人一个博爱、牺牲自我和服务大众的榜样。他们根据马可福音十章四十五节：“**因为人子来，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。**”但是这节圣经底下还有“**并且要舍命，作多人的赎价。**”主自己说神作人的态度是为人服务，但神降世的目的却是舍命作为人在神面前的赎价，使人得救，与那些人所标榜的不一样。因此，要避免断章取义，一定要注意上下文的话，把圣经的完整事实、完整的意思读出来。

(2) 要读出圣经的原则

读经的人要留心把圣经的原则读出来，去追求及领受神的恩典。有些原则很浅白地就在字句上表达出来。比方加拉太书，很明显给我们看见，我们现今与神发生关系，不是根据律法（人自己作好）的原则，而是根据恩典的原则。又举一例，“**因我们行事为人，是凭着信心，不是凭着眼见**”（林后五7）。这里又很明显地指出“信心”的原则来。

此外还有“**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，不要同负一轭**”，“**肢体应当彼此相顾，不可分门别类**”，“**凡事讨主喜悦**”……读圣经的人要透过圣经的字句，认识并根据这些原则来生活。

在一些史实的记载里，虽然没有明显地写出原则的字句，但是仔细思考那事实的内容，属灵的原则就能发现出来。

在旧约，神藉着会幕里的约柜住在以色列人当中，赐福以色列人。撒母耳记上第四章记载，以色列人犯罪远离了神；他们和非利士人打仗，屡打屡败，以为把神的约柜抬出来一同上阵，一定能打胜仗。但结果不但没有打胜，连约柜也被敌人掳去。我们若细心去读这一段历史，一定能发现，神不是注意外表，而是注意实际的。这就是罗马书二章二十九节“在乎灵（里面的实际），不在乎仪文（外面的表现）”的原则。

(3) 明白神的心意

圣经是神的计划和神作工的记录，因此除了神本身以外，还包括了人的光景和魔鬼的作为。虽然有这三方面，但我们在读经的时候，却要特别注意到神的心。我们稍微留心一下，就会发觉圣经充满了神的感情。我们能领会神的感情，接受神的感情，就叫我们属灵的生命大大地蒙福。

3. 作笔记

读经的时候最好能预备笔记本，把读经的心得和亮光，或是神藉着圣经对自己讲的话，扼要地作一点笔记，或者直接写在圣经上空白处。这样作，会叫我们更牢固地得着神的话。

4. 读专题

除了略读和精读以外，还有一个读经的方法，就是按着真理的专题来读。对圣经内各个真理，如恩典与律法，得救，主再来，教会，与主同死同活，……都有一个清楚的认识。

5. 用祷告的心读经，用圣经的话祷告

圣经是由圣灵启示来的，因此读经的人也需要圣灵的帮助来明白神的话。因此我们每次读经要先祷告，求主藉着圣灵开通我们的心，为我们解开神的话，叫我们得见亮光，又把属灵的悟性赏赐给我们，叫我们能领会神的话。又把读经所得的亮光作祷告的内容，再向神祷告，也感谢神的供应。

6. 遇到难读的经文时怎么办

因着我们属灵的经历所限，读经，常会碰到一些难明白或者感到枯燥的地方，这是一定有的事情。因此不必作难，就暂时越过这些地方。等到以后再读到这个地方，也许我们就会明白过来了，或者我们可以去问问别人，也可以从他们那里得明白。总而言之，不要让不明白的经文来扰乱我们读神的话的心。

五、读经的时间

我们究竟要多久才吃一顿饭呢？答案一定是“每天都要吃，一天吃两三餐”。同样的，我们也应该每天都要读经。

读经最好的时间是在清晨，不光是环境安静，人的心灵也很苏醒。并且在每日的生活一开始就和神有接触、有交通，这是十分蒙恩的事。为着能清早起来，就不能不注意晚上休息的时间，非不得已，不要太迟睡。除了在清早精读神的话，再在其他的时间或是晚上略读神的话。

在读经上的一个难处，好像就是很不容易找到时间。实际上我们若抓紧时间，好好安排，时间绝不是一个难处。

六、读经的人

一个读经的人，必须深深感到自己在神面前是饥渴的。读经不是基督徒的责任与本分，而是基督徒的需要，如同吃饭不是人的责任，而是人的需要一样。“**他叫饥饿的得饱美食，叫富足的空手回去。**”（路一 53）

读经的人不单对主的话要够饿，而且读过主的话就立志去遵行，根据主的话去生活。圣经上神的命令，我们毫不迟疑地去遵行；圣经上的历史，我们从其中取得提醒与鉴戒；圣经上的原则，我们成为生活的依据。抱着这样的存心和态度来读神的话，神必使我们常在神丰富的恩典中。

■ 作业（讨论题目）：

- 一. 圣经中有哪些经文是神直接向人讲话的记录？（参出卅四、申一、结卅四，启一）
- 二. 圣经中的预言，为什么都能应验？预言是如何写成的？（参赛四十二，彼后一）
- 三. 请默写圣经各卷的简称。
- 四. 圣经中有哪些经文表达了神对世人的心？（参创六，赛一，约三）

第五课 祷告

“只要凡事藉着祷告、祈求和感谢，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。”（腓四 6）

初信主的人，常常感觉在祷告上有困难，不大敢祷告，甚至有些人以为祷告是件很神秘的事，轻易不肯祷告。原因就是祷告没有清楚的认识，以致心里有惧怕和胆怯。

一、祷告是什么

祷告没有一定的形式，也没有一定的词汇。简单地说，祷告就是谈话，如同我们在日常生活中与别人谈话一样。祷告就是与神谈话。

谈话不是一种仪式，祷告也同样不是一种宗教仪式，人把心里的话告诉神，神听了人的祷告，也答应人的祷告，这是真实的经历。有些人根本和神没有关系，他们学着祷告的样式，那不过是向空气说话，当然是得不着神的答应。

二、祷告的对象是神——我们在天上的父

祷告既然是向着神，我们在祷告时就得更要注意，祷告不是说给人听的，因此有两方面我们要留心。一些初信主的人，因为怕别人笑他祷告不够清爽流利，就一直不敢开口祷告。祷告不要让人来影响，放胆的祷告，不必怕人笑。另一方面，我们祷告千万不要向着人。有些人祷告根本就不是在祷告，因为他们一直在“祷告”里向着和他们一块祷告的人说话，是说给人听，而不是说给神听的。甚至有人藉着祷告来发泄自己的私怨，这是很不应该的。若不是向神祷告，就不要祷告，免得在祷告上得罪了神，也惹起人的厌恶。

神听我们祷告，神用什么身分来听我们的祷告呢？我们祷告是儿子和父亲讲话，是何等的无拘无束！又是何等的自由！除非是悖逆的儿子，不然的话，父子的谈话实在是爱的享受。

有些人心里想，我祷告的话又少，又不流利，也许神都不要听我这样蹩脚的祷告，还是不要祷告吧！小孩子初讲话，语音单调，也不大有内容，长大一点，话就多了，及至长大成人，说话就有分量、有内容。我们开始学祷告也是一样，一定是经过生硬的阶段，慢慢操练就会老练起来。所以初学祷告的人，不要看信主日子长的人怎样祷告，只要看准自己是儿子，来到天上的父那里和父亲谈话，我们心里就不会有难处了。

我们是神的儿女，愿我们放胆去祷告，因为祷告是我们的权利，也是我们顶高的享受。

三、祷告是根据里面的负担

“神是个灵，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。”我们敬拜神是凭着我们里面的灵，同样的，我们祷告也是根据我们的灵。我们祷告是根据我们里面的负担。什么是负担呢？我们看挑东西的人，他有重的感觉，直到把所挑的东西放下，那个重的感觉就过去了，他轻松了。负担就是那个重的感觉。

“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祷告，只是圣灵亲自用说不出的叹息替我们祷告。……因为圣灵照着神的旨意替圣徒祈求。”（罗八 26-27）。神常常藉着圣灵，把一些神要我们祷告的事情放在我们的里面，我们里面就有了重的感觉，这就是我们里面的负担。我们若照着这个负担祷告，祷告过了，负担就卸下来了，人也轻省了。

祷告是根据里面的负担，就不是根据头脑的思想。祷告是先从里面的负担开始，经过心思的整理，就用言语说出来。这和完全从思想里说出来的话大有分别；单纯从思想里出来的话，可以是很完善的道理和属灵的知识，但却是空洞的，没有实质的，只有人的思想在活动，灵里面却没有感动，别人听来也不舒服，很难与祷告的人说“阿们”。我们开始学祷告，就开始要注意并根据里面的负担来祷告，不要胡乱地想到什么就说什么，冒失开口是神所不喜欢的。（传五 2）

也许有人会说：“我没有负担。”或者说：“我很少有负担的。”基督徒没有祷告的负担，那真是一件很严重的事。没有祷告的负担，只会在下面的三种情形下发生：第一，那人根本没有得救，和神没有关系。第二，是个得救的人，但却犯了罪，还没有悔改认罪，失去了和神的交通。第三，圣灵在人里面有了感动，受感动的人却不祷告把负担卸下来，一再地拒绝祷告，结果对负担失去了敏感，便觉得好像没有负担。若真有愿意祷告的心而缺少负担，我们可以向主求，主必定把负担加给我们。我们该好好读神的话，常常默想神的事，并且在微小的负担里就开始祷告，这样我们必不会落在没有负担祷告的光景里。

四、祷告要真实

祷告不能虚假。不单是根据里面的负担来祷告，并且还要祷告得真实。祷告不在乎文藻和措词的美丽，也不在乎长短，顶要紧的是要真实，因为听祷告的神是真实的。并且神也明明地告诉我们：“**耶和华所憎恶的，……就是……撒谎的舌。**”（箴六 16-17）

灵和真实是连起来的。出于里面的负担的，就一定真实。马太福音十四章二十五至三十一节，彼得在水上要沉下去了，他急忙地向主说：“**主啊，救我。**”这是圣经上最短的祷告，一共只有四个字，但却是十分真实，主也立刻答应了这祷告。

初学祷告的人，很容易落在一种毛病里。听见别人的祷告好听，又属灵，就去学别人的祷告，一祷告就是把别人的话搬出来。但问题是：光学了别人祷告的话，却没有学到别人里面的负担，那就落在不真实里，是背文句，不是祷告。

祷告需要真实，有一句就是一句，两句就是两句，有多少就祷告多少，心中没有的就不要放进祷告里。

“我又告诉你们，你们祈求，就给你们；寻找，就寻见；叩门，就给你们开门。因为凡祈求的，就得着；寻找的，就寻见；叩门的，就给他开门。”（路十一 9-10）这是主耶稣对门徒讲的话，清清楚楚地告诉我们：神丰富的恩典，是为着肯祷告的人预备的，祷告是得着神恩典的方法。因此，不祷告就是顶厉害的属灵损失。我们信了主，不单要好好地学习祷告，还要好好地追求长进，作一个祷告的人。

■ 作业（讨论题目）：

- 一. 请根据山上宝训（路十一 1-4，太六）及诗卅二、七十一，西三 17，提前二 1，列举祷告的五个主要内容。

第六课 认罪—恢复与神的交通

“我们将所看见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，使你们与我们相交，我们乃是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。……使你们的喜乐充足。神就是光，在他毫无黑暗。……我们若说是与神相交，却仍在黑暗里行，就是说谎话，不行真理了。我们若在光明中行，如同神在光明中，就彼此相交，他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。……我们若认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实的、是公义的，必要赦免我们的罪，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。”（约壹一 3-9）

每一个初得救的人，在他的里头总有一个对主爱慕的心。虽然不大会读圣经，他还是喜欢读；虽然祷告得不好，他仍然是要祷告，并且在这样的属灵交通里也感到甘甜，尝到里面的满足。这是一个真实的经历，因为每一个有主生命的人，都与神有交通，因为生命是交通的根据。藉着交通，神将神的恩典与丰富流到我们的里面，叫我们的喜乐充足。常活在交通里的人，就是活在主的丰满里的人。

一、交通的中断

在主里面追求长进，有时会落到这样的光景里：人的里面是沉闷的，失去了平安，没有了喜乐，不愿意祷告了，读神的话也读不进去，这就是交通中断的情形。

什么原因造成了交通的中断，闭塞了我们通往神那里去的道路呢？我们犯了罪，罪就梗塞了交通。“**神就是光，在他毫无黑暗**”。我们没有沾染罪，活在光中，与神交通就没有阻碍。

二、得救的人还能犯罪吗？

当然信了主的人是不应该犯罪，在主的救恩里也给了我们不犯罪的可能，但是我们从前爱犯罪的天性仍然在我们里面，我们若不注意，再让这个天性来活动，我们就犯罪。“**我小子们哪，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，是要叫你们不犯罪。若有人犯罪，……**”（约壹二 1）。这明显说出信徒有犯罪的可能。

不信主的人犯罪，信主的人也会犯罪，那么信主和信主不是一样吗？不，完全不一样，不单是与神的关系不一样，就是犯罪的本质也不一样。“**弟兄们，若有人偶然被过犯所胜。**”（加六 1）。信主的人不会存心去犯罪，也不会以犯罪为喜乐，也不会不停地犯罪，因为“**凡从神生的，就不继续地犯罪。**”（约壹三 9 直译）信徒一犯了罪，交通就中断，里面就受责备、不平安。

三、恢复交通

1. 一个满了恩典的事实

在救恩里我们作了神的儿子，不管我们的光景是好是坏，这个儿子的地位不会改变。因着主耶稣的缘故，我们的失败和软弱，甚至是跌倒到如同彼得三次不认主，我们作儿子蒙爱的地位也没有改变。这真是一个满了恩典的事实。

2. 恢复交通的方法—认罪

认罪不单是承认说“我作错了”，也是按着神的公义定罪为罪；在神的光中，不凭自己的意思，只要神看某件事是罪，我就定某件事是罪。我错了，我不对了，我也在定我自己的罪，并且重新寻求和神恢复正常的关系，不再站在罪的那边，要回到神那里去。这是认罪的意思，认罪不光是认错，还要求赦免，并且是站回神那边去。（参看诗五十一全篇）

3. 认罪的范围

认罪就得着恢复，那么要怎样认罪呢？

得救了的人若是犯了罪，就得要一件一件地向神认罪，寻求赦免。“**我们若认自己的（众）罪。神……必要赦免我们的（众）罪。**”怎样犯罪就怎样认罪，犯了多大的罪就认多大的罪。许多人认罪是笼统的、含糊的，这样认罪是不成的，必须要清清楚楚。认罪要具体，要把犯罪的事说清楚，但是不必像讲历史那样细细地描述过程，只要把什么样的罪说清楚，也把罪给自己的损害说出来，把对罪的认识说出来，告诉神你要求赦免，你还是寻求神，这样就够了。

不要向神解释，不要推卸责任，神要我们清楚地认罪。认罪的时候，我们里面会感觉痛，会痛就好了。神就藉此叫我们更深地认识罪对信徒的损害，犯罪不是好玩的事。

四、赦免的根据

认罪就恢复交通，这是神给我们的应许，也是神的方法。“**我们若认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实的、是公义的，必要赦免我们的罪，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。**”问题在我们有没有认罪，一认罪，神立刻就赦免，因为这是神答应过的，神必定不会失信。

神给我们这个赦罪并恢复交通的应许，还是因为神的儿子替我们死的结果。我们才信主的时候，只能领会主担当我们信主以前的罪，但是这位神的羔羊，神来背负世人的罪孽，是没有给时间来限制，神一背负了就完全地背负过来；神背负我们信主以前的罪，也背负我们信主以后的罪。我们到神面前认罪，神看到那替我们死的儿子，神就欢然赦免我们的罪。

我们认罪，因着神自己儿子的死，神赦免我们；也因着神儿子的血，神又洗净我们，使我们如同没有犯过罪一样洁净，叫我们与神的交通没有一点的黑暗。主一次流血，就叫我们得着时刻蒙洗净的果效，因为“**他儿子的血也不住地洗净我们一切的罪**”（直译）。我们不管什么时候到神面前来，主的血都在我们身上显出洁净的能力，如同祖父辛劳地栽种果树，儿孙们就不停地享用果子。主耶稣“**用自己的血，只一次进入圣所，成了永远赎罪的事。**”（来九 12）我们就一直享用这个洗净的能力和恩典。

■ 作业（讨论题目）：

- 一. 一个人信主后若犯罪，神还会收纳他吗？为什么？（参弗一 2-6，约壹二 1-2）
- 二. 从圣经及众信徒的经历来看，犯了罪的信徒，若不恢复与神的交通，会有什么结果？（参诗卅二 3-4）

第七课 凡事都不可亏欠人

“所以，你在祭坛上献礼物的时候，若想起弟兄向你怀怨，就把礼物留在坛前，先去同弟兄和好，然后来献礼物。你同告你的对头还在路上，就赶紧与他和息，恐怕他把你送给审判官，审判官交付衙役，你就下在监里了。我实在告诉你，若有一文钱没有还清，你断不能从那里出来。”（太五 23-26）

“凡事都不可亏欠人。”（罗十三 8）

一、凡事都不可亏欠人

神要我们在神面前过得去，也在人中间过得去，亏欠人的事在神眼中是不对的。亏欠就是叫别人因我而受了损害，或者是感情上受损害，或者是事情上受损害，或者是物质上受损害。我亏欠了人，就是我得罪了人。得罪了神要向神认罪，得罪了人也得与人有解决。

主的话说得很严厉：“若有一文钱没有还清，你断不能从那里出来。”我要是得罪了人，就得向人赔罪，请求饶恕。

二、赔罪

不管我们是在言语上开罪了人，或是在行动上得罪了人，这都叫我们与神的交通受阻碍。要除去这个阻碍，就要诚实地向人赔罪。

1. 真实的赔罪

要赔罪就得正正式式地赔罪；不要拖泥带水地赔罪。有些人赔罪，与其说是赔罪，倒不如说他们是绕一个圈子去责备人。他们是这样向人赔罪：“某人呀，我在某件事上得罪你，请你饶恕我；不过，若不是你先作了什么事激恼了我，我是不会得罪你的。”这哪里是赔罪呢？

赔罪的人要看见自己得罪了人的事，却不是看见自己的理由；不然的话，十次赔罪也没有解掉心灵的捆绑。赔罪就是实实在在的向人清理自己的亏欠。别人对你的亏欠，你不要自己作审判官，神既然会催逼你赔罪，也一样地催逼他向你赔罪，你只要清理你亏欠人的事就好了。

2. 不要顾面子

顾全自己的面子，是赔罪的一个大阻碍。平辈之间，或是辈分低的向辈分高的赔罪，还比较容易些。辈分高的人向辈分低的赔罪就太难了。但是在神面前，罪就是罪，亏欠就是亏欠。不管是尊卑或是老幼，犯了罪就该认罪，亏欠了人就该清理。在上海，一位牧师得罪了一位信徒。他知道该赔罪，但是碍于“牧师的身分”，他想不了了之。但是不行，每当他跪下来祷告，就好像看见那位信徒在他跟前，他祷告不下去。结果他受不了，还是叫自己降低，去向那位信徒赔罪。世界的人很爱面子，信主的人若也要爱面子，就不要犯罪，不要亏欠人，不然，面子定规要扯下来的。

3. 赔罪的范围

原则上，得罪了人就要赔罪，但是有些情形是例外。

- (1) 别人根本不知道的事，就不要赔罪，免得留下一些不必要的破口。比方说，我心里恼怒一个弟兄，但那弟兄根本不知道我恼恨他。等到有一天，我受了光照，我向神认了罪。在这种情形下，就不必向弟兄赔罪。恐怕赔罪了，有时反会叫弟兄心里软弱，这就不好了。
- (2) 赔罪的结果会损害第三者的事，在这种情形下，就不要固执地去赔罪。比方说，你和一个已婚妇人有了不正当的友谊关系，他的丈夫却不知道。虽然还没有落到犯罪的境地，但终究是不合宜的事。神给你管教，你认罪了，神赦免了你。你想到这种“友谊”实在亏欠她的丈夫，这实在是个利害的亏欠，但千万不要向她丈夫赔罪，因为这一来，也许会叫一个家庭拆散，叫一些无辜的小孩受折磨。这不是说逃避赔罪，因为赔罪的结果会损害其他的人，我们就不得不在爱心的原则上去衡量一下了。
- (3) 不能替别人赔罪，各人自己担当自己的事。主替我们担当罪，是神格外的恩典，我们却不能这样去作代替，因为我们没有“无罪”的资格。比方说，你和几个人一起犯罪，神对付你的时候，你认罪就认你一份，赔罪是赔你的一份；你不必替人认罪或赔罪。你就是替别人认罪或赔罪，也不会带出什么结果来。

三、交还或赔偿

人若在物质上亏欠了别人，他一定要偿还给别人。

1. 一定要偿还

借用了人家的东西，用完了就马上还给人。损坏了别人的东西就赔偿。不问自取的东西，不单要还，并且还要认罪和赔罪。应该替人作的却不替人作是亏欠，应该给人的却留下不给也是亏欠。亏欠了人就一定要偿还。在旧约的时候是这样，在新约的时候这个原则也没有改变。

2. 没有能力偿还

一时没有能力还，就当跑去找到受亏欠的人，对他承认亏欠，并对他说：“现在我没有力量偿还。等到我一有办法，我立即还你。”

3. 没法偿还给当事人

我们认识自己亏欠了人，要偿还，但是不知道那人在哪里；或者他已经死了，这样又要怎么办呢？我们可以偿还给他的直系亲属。若这个也找不到，那就可以交给教会，或者自己定规，把所该偿还的送给有困难的信徒。总的一句话说，你亏欠了人的，就是你不该得的，你就不要留在你那里，叫自己永远背负一个亏欠。

一切成为亏欠的事，都是和罪有关系的；罪或亏欠都是叫人受损的。因此，我们在神面前要逃避犯罪，在人中间不要亏欠人。我们该时刻求主保守我们，在神和人面前都是洁净的，如同主是洁净的一样。“因为经上记着说：‘你们要圣洁，因为我是圣洁的。’”（彼前一 16）

■ 作业（讨论题目）：

- 一. 在旧约利未记中，有哪几节经文说到物质上亏欠了别人一定要偿还？该偿还多少？
- 二. 在新约圣经四福音书中，也有偿还的例子吗？这个人偿还了多少？

第八课 聚会

“我又告诉你们，若是你们中间有两个人在地上，同心合意地求什么事，我在天上的父必为他们成全。因为无论在哪里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，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。”
(太十八 19-20)

“你们不可停止聚会，好像那些停止惯了的人，倒要彼此劝勉，既知道那日子临近，就更当如此。”(来十 25)

基督徒不单是需要个人追求，也要和信主的人一起去追求。使徒行传是教会最初的历史，我们可以从其中看见，信主的人常常聚集在一起，这是聚会。聚会是基督徒的需要，也是教会生活中很突出的一个见证。一个有主生命的人，很自然地会觉得不能缺乏聚会。

一、一个特别的祝福

我们的主有一个这样的应许：“**无论在哪里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，我就在他们中间**”。我们看见神要赐大的福，或是启示神的工作，或是显现神的同在，总是在聚会的时候。从历史的事实，和主在聚会中同在的应许，我们就明白，神有一些赐福，我们只在聚会中才可以得到，神也在聚会中才作这样的工。一些弟兄姊妹心灵背着重担到聚会来，在聚会的时候就轻松释放了。或是在主面前有不明白之处，一到聚会来，就清楚明白过来了。在聚会里除去忧伤，卸下重担和黑暗，恢复安息和喜乐。这些蒙恩的光景，就显出了主在聚会里的同在，是主赐给我们一个特别的福份，是个人仰望主的时候所不容易得到的。

二、聚会归入主的名

“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”，这句圣经直译过来，意思就是“有两三个人被召集，聚在一起归入我的名”。

1. 聚会是什么？

圣经上给我们看到的聚会，头一点是不在乎人数的多少，只要有“两三个人”就能聚会了。其次，这样的聚会是与主耶稣有关系的，就是“奉主的名”的，所以聚会就是信主的人奉主的名聚集在一起，作主所要他们作的事；或是听道，或是祷告，或是传福音，或是彼此有交通。

2. 聚会是出于神的邀请

“有两三个人被召集”。原来聚会是神邀请我们参加的，我们是被召集的，神在我们的里面都发了请帖，请我们去聚会，聚会是神发起的，神是聚会的主人，神是负责安排和管理聚会的，因此在聚会生活上出事的人，定规是在神面前出了事。从聚会的生活上，我们可以大体上看出一个信主的人和神的关系是怎样。

在中国北方的教会，有这样的说法，在聚会里有这样的四种人，他们是教友，酵友，叫友和轿友。（注：国语发音，四个都是一样。）教友是教会的朋友，可能礼拜堂的名册上有他们的名字，但实在是没有生命；他们很熟悉教会的事，也来聚会，不过聚会只是他们生活上的点缀，在聚会里他们是无所谓，也无所得着。酵友比教友更坏些，他们在聚会里，除了起酵的作用，把败坏混乱带入教会之外，什么好处都没有。再有一种是叫友，这等人可能是得救的，但是对神很冷淡，很少聚会，别人叫他去聚会，叫一次，他就去一次，不叫，他就不聚会。还有一种轿友，不叫他去聚会，他固然不去，就是叫他，他也不会去，非得要陪他去、抬他去，他才无可奈何地去。这几种人，聚会生活的态度都不对，他们在神面前也定规是不对的。

信主的人怕聚会，或是讨厌聚会，都是不正常的。神召集我们聚会，既是把神的上好给我们，我们对聚会自然就有爱慕。许多人一个礼拜只在主日聚会一次，这太少了，我们若认识聚会是这样的宝贝，我们一定后悔，在聚会生活上漏失了那么多神的恩惠。

3. 归入主的名

马太福音十八章讲到“奉我的名聚会”就是“聚会归入我的名”。“归入”是表明一个动作。就是我们聚会，有一个方向，就是主耶稣；有一个中心，就是主耶稣。并且我们的聚会，主耶稣也承认是属于神的，是神悦纳的。

我们有聚会，是神在我们里面有所吸引，因此我们就聚会在一起，也归入主的名下。世人看见了教会的聚会，他们才认识到有教会，也认识有神，和神拯救人的事实。

聚会是归入主的名。但是许多人只要听某某人的讲道，这恐怕是高举人，爱慕人的讲论过于爱慕主和高举主了。我们要学习拒绝这样聚会的态度，不然，我们就只是一个听道的基督徒，而不是一个有聚会生活的基督徒。

三、为什么不可停止聚会

从表面上看，一个不聚会的信徒，就失去了教会的生活，孤单地流荡在世界里，渐渐地失去了神的恩典（来十二15）；深入一点地看，主的话告诉我们说：“**既知道那日子临近，就更当如此（不可停止聚会）。**”从上下文看，那日子就是指主再来的日子。

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一节：“**弟兄们，论到我们主耶稣基督降临和我们到他那里去聚集（会）。**”在这里，我们看见现今的聚会，是为了叫我们有一点点的操练，一面叫我们认识主更深，一面在各种的聚会里学习事奉和感赞，好准备去赴天上的那个聚会。

“**不可停止聚会**”，原因就在这里，要我们趁着主还没有来以前，藉着各种聚会一面在现今接受恩典，一面又把自己预备好，等候去见主，在主的面前聚会。现今主在我们的聚会中间，将来是我们在神面前聚会，神永远是我们聚会的方向和中心。

四、几件在聚会中该注意的事

1. 主是在聚会的里面。所以我们到聚会里来，一方面存着爱慕见主的心，另一方面又应该有一个严肃的态度，因为你会在聚会中遇见主，所以一切嬉戏、随便和不专心的事，都不应该在聚会中发现。

2. 主既然是在聚会中间等待我们，我们就得守时来到，除非不得已，不要迟到。聚会开始了才来到，自己固然是不好意思，并且你找座位时，又会引起一点点的骚动，这对聚会的情绪是有打岔的。若不得已来迟了，要轻轻地进来，尽量不要使别人受影响。
3. 既然要在聚会中亲近主，当我们进到聚会的地点，就应当安静下来，不要再说话，预备好心意来等候见主。或者是默默的祷告，或者是安静的读读圣经。不管作什么都好，只是不要与别人交谈。聚会开始以前，要保持肃静，自己要安静，也不要妨碍别人安静。
4. 我们到了聚会的地点，应当尽量坐到按次序最靠边的座位上，这样作一面是叫聚会不至乱了秩序，同时也可让来晚的人，不必左钻右钻、东张西望地找位子。

带着小孩子来聚会的，除了要留心不让小孩子吵闹外，顶好要拣一些很容易离开聚会地方的位子，如果小孩哭叫起来，就可很快地领他们到外面去。

再有，若是已经开始聚会了，对于坐在你旁边的迟来的人，你该替他找到诗歌或经文。末了，在聚会结束后，最好不要马上就走，应当留下来和弟兄姊妹有点交通。

感谢神，神给我们有各种的聚会；各种不同的聚会都带着不同的恩典。求主叫我们不轻看聚会的生活，反倒在各样的聚会里吸取神的丰满。

■ 作业（讨论题目）：

- 一. 圣经中有哪些经文记载主耶稣在聚会中赐福？（参：太十八，约二十，徒一，路廿四，徒十三）
- 二. 在参加听道的聚会（如主日崇拜、查经、初信造就班）时，应存什么样的态度？

答 案

第一课 重生得救

一. 这是初信者常有的困惑，是用感觉和经历表现来衡量是否得救。

1. 得救不是凭着感觉

得救是一件大事，一般来说：人对大事就希望有大的感觉上的反应。但是，在得救的事上根本就不依靠感觉，许多人要凭感觉来知道得救，结果弄到自己糊涂起来。不错，得救的人会有一些感觉，有人心里很喜乐、很激动；有人心里很安息；也有一些人欢喜到不得了。但是我们却不凭这些去知道得救，因为这些感觉除了得救以外，还有别的来源。有一次，碰到一位弟兄，看他的样子很苦恼，我问他：“你有什么难处吗？”他说：“我不知道自己是否真的得救。”我说：“你从前不是说自己是得救的吗？”他说：“是的，我从前常有喜乐，所以我知道自己是得救的，但是，最近我失掉了喜乐，所以我不敢说自己是得救了。”这是凭感觉的结果。这不是神给我们的救恩。要靠感觉，一定使自己在得救的事上迷糊。

2. 不是靠恩典的经历表现

得救是一个实际的经历，这经历有许多不同的表现。有人得救的时候，被主的爱感动到一个地步，好像心都溶化了；也有人为罪忧伤到痛哭流涕；也有人多日被罪压得心里沉重，突然得了释放；也有人很平静安稳地进入了救恩。但是却没有一个表现可以作为典型的，非要如此，就不是得救。记得有一次，一位弟兄问另一位弟兄说：“你得救的时候，哭了多久？”那人回答说：“我没有哭。”这一个就很诧异地说：“你没有哭，怎样能得救呢？”又有一位弟兄怀疑自己是否得救，因为他知道另一位弟兄得救的时候，主的爱大大地充满，而他自己却没有，因此，就想到自己的得救靠不住。不少人看得救是凭着他心中的那一种典型的表现，也要求别人有与他一样的经历表现，这些都是不必要的。

我们因信得救，是根据神的应许，不是依靠个人主观的感觉或某些经历表现。神应许了信主耶稣的人可以得救，那么，信主耶稣的人就一定得救。因为“**我们纵然失信，他仍是可信的，因为他不能背乎自己。**”（提后二 13）

二. 我们要看准，得救是只一次就可以得的，得着了就不会失去。如果得救了又失去，失去了又再得着，再得回来又再失去，这样的屡得屡失，那就成了多次的得救，并且重生就要成了三生，四生，五生……，这是不对的。得救只有一次，重生也只有一次，得着了就永不能失去。我们看主的话是何等的确定：“**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灭亡。**”（约三 16）“**我又赐给他们永生，他们永不灭亡。**”（约十 28）这个永不灭亡是何等宝贝！如果得救可以失去，他就灭亡了。但是主说“永不灭亡”，就是连灭亡的可能也没有，神不叫信的人灭亡，谁能使他们灭亡呢？因此得救了的人，不需要用行为来保守他的得救，因为得救是不能失去的。

我们再看一看主的话，“**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，祂都能拯救到底。**”（来七 25）既然神的拯救是到底的，就不会半途而废，不然就不能说是到底了。主耶稣替我们所担当的刑罚是灭亡的刑罚，神担当了就如同我们受了罚一样。神既在耶稣身上追讨了使我们灭亡的罪，这个刑罚已经过去。神岂能这样不义，再要在我们身上追讨呢？因为“**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，就不定罪了。**”（罗八 1）既然不再定罪，得救的安稳就有了保证。

还有，在得救的人身上，神把圣灵放在他们里面作一个证据，这证据在信的人里面“一直等到神之民被赎”的日子（弗一 13-14）。就是到主耶稣再来、信徒与神面对面相见的日子。从神的话看来，人若得救了，就永远得救，不会失掉。得救是有保证，也是有把握的。信主的人不单要知道自己得救，也要知道在救恩里的稳固，这些都是神恩典的作为。

第二课 称义和成圣

一. 彼得前书一章十五节

“那召你们的既是圣洁，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圣洁。”

哥林多后书七章一节

“亲爱的弟兄啊！我们既有这等应许，就当洁净自己，除去身体、灵魂一切的污秽，敬畏神，得以成圣。”

罗马书六章十八至十九节

“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，……现今也要照样将肢体献给义作奴仆，以至于成圣。”

二. 由学员写出个人的经历或与组员分享。

第三课 追求长进

一. 在提摩太前书四章十三至十五节里，保罗提醒提摩太要在他的属灵生活工作中，给人看出他的长进来：**“你要以宣读、劝勉、教导为念，直等到我来。你不要轻忽所得的恩赐，就是从前藉着预言，在众长老接手的时候赐给你的。这些事你要殷勤去作，并要在此专心，使众人看出你的长进来。”**

在我们还活在地上的日子，没有一个人能说他已经追求长进到了极峰之处。我们需要不停止地追求，一直到见主的那天。肉身会因着日子的过去而衰老，但属灵的生命却不能衰老，越长大就越成熟。如保罗的见证所说：**“……外体虽然毁坏，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。”**（林后四 16）在这里切切提醒初信主的弟兄姊妹，得救了就得好好地追求长进，不停止地追求，直到神的儿子完全地充满在我们的里头，叫我们也能跟保罗一样说：**“照着我所切慕、所盼望的，没有一事叫我羞愧。只要凡事放胆，无论是生是死，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。因我活着就是基督。”**（腓一 20-21）

二. 由学员写出个人的经历，或与组员分享。

第四课 读经

一. 今天我们所读的圣经中，有一部分是神直接向人讲话的记录。例如：

“耶和华吩咐摩西说，你要将这些话写上，因为我是按这话与你和以色列人立约。”（出三十四 27）**“以下所记的是摩西……向以色列众人所说的话。……摩西照耶和华藉着他所吩咐以色列人的话都晓谕他们。”**（申一 1-3）**“耶和华的话临到我说，人子啊，你要告诉本国**

的子民说：……所以你要听我口中的话，替我警戒他们。”（结三十三 1-7）“耶稣基督的启示，就是神赐给他，叫他将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众仆人。他就差遣使者晓谕他的仆人约翰。”

（启一 1）

二. 神在圣经里面向人说出了许多的预言，这些预言都在历史上一一应验了。因为圣经是神的话，才有这样的事情发生。“我是耶和華，这是我的名，……看啊！先前的事，已经成就，现在我将新事说明，这事未发以先，我就说给你们听。”（赛四十二 8-9）旧约里的先知，常是这样大胆的说预言；他们这样说不是由于推测或估计，因为预言的应验都在几百年以后，并且按着预言的字面应验。如果不是神的话，谁能预知几百年以后的事呢？正如彼得后书一章廿至廿一节所说：“第一要紧的，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，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。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，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。”

三. 旧约部分：创出利民申，书士得撒王代拉，尼斯伯诗箴传歌，赛耶哀结但，何珥摩俄，拿弥鸿哈，番该亚玛。

新约部分：太可路约徒罗林，加弗腓西帖提多，门来雅彼约犹启。

四. 创世记六章五至六节：“耶和華见人在地上罪恶很大，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，耶和華就……心中忧伤。”我们从其中就看出了，人的背叛是怎样伤了神的心；我们若是蒙恩认识了神的人，岂可再活在罪中来伤神的心哩！又说，以赛亚书一章二至三节：“天哪，要听！地啊，侧耳而听！因为耶和華说：我养育儿女，将他们养大，他们竟悖逆我。牛认识主人，驴认识主人的槽，以色列人却不认识我；我的民却不留意。”神对人的怜惜，人却背逆而伤透神的心，我们看见神的感情在人身上是何等的重，我们岂能继续向神顽梗悖逆下去呢？

我们熟悉的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：“神爱世人，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”更是将神对人的爱，表达得透彻无比。

第五课 祷告

圣经中教导我们祷告的五个主要内容：

一. 祈求

主祷文教导我们要先求神所要做的事，而不是以自己的需要为优先：

“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，愿你的国降临，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”（太六 9-10）“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，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。”（太六 33）把神的事摆在前面，个人的事摆在后面；把神的事看为重，个人的事看为轻。我们在祈求上能学到这个地步，我们的祷告就及格了。

二. 认罪

罪阻碍了我们与神的交通，尤其是破坏了我们祷告的生活。“得赦免其过、遮盖其罪的，这人是蒙福的！……我闭口不认罪的时候，因终日唉哼而骨头枯干。黑夜白日，你的手在我身上沉重；……我向你陈明我的罪，不隐瞒我的恶。我说：我要向耶和華承认我的过犯。你就赦免我的罪恶。为此，凡虔诚人，都当趁你可寻找的时候祷告你。”（诗三十二 1-6）

认罪是我们与神恢复交通的路。不管是大罪小罪，只要它阻碍了我们与神的交通，我们都带到神面前去承认，求神赦免。感谢神，神也应许过必要赦免我们的罪。

三. 赞美

祷告不可缺少赞美。我们可以说赞美是祷告中很高的学习，并且赞美能把神的宝座带到我们中间，也把我们带到更与神亲近的地步。“**你……用以色列的赞美为宝座的。**”（诗二十二 3）

赞美就是述说神所是：神是怎样的神，我们就说神是怎样的神。因此学习赞美和我们对神的认识和经历有很密切的关系。人要在赞美上蒙福，他的学习不是从话语上开始，而是从爱主、多亲近主、经历了主这些事上开始。赞美不是仅仅嘴里说“赞美主”，必须是有实实在在的赞美的话。若是没有常常亲近主而更深地认识主，认识神的智慧、圣洁、公义、恩典、慈爱、怜悯、体恤和同情，能力和荣耀，人的赞美是没有真实的内容的，结果就成了虚伪的谄媚。神只要人传扬并称颂神的真实。

“主耶和华啊，你是我所盼望的；从我年幼，你是我所倚靠的。我从出母胎被你扶持；使我出母腹的是你。我必常常赞美你！”（诗七十一 5-6）

四. 感谢

祷告里头缺少感谢，如同烧小菜不放盐一样地无味。每次来到神面前祷告，我们都献上我们的感谢。开始的时候，我们能感谢的事好像不多，慢慢的就发现我们感谢的范围扩大了，在谢恩的事上，我们长进了。“**无论作什么，或说话、或行事，都要奉主耶稣的名，藉着他感谢父神。**”（西三 17）

五. 代求

神把这么大的恩典给了我们，我们总愿意其他的人也能得到神的恩典，如同我得到一样。有了这样的心愿，我们在祷告中一定会记念到别人的需要，这就是代求。

“我劝你，第一要为万人恳求、祷告、代求、祝谢。”（提前二 1）。“**所以你们要……互相代求。**”（雅五 16）代求不单是祷告的一个重要内容，也是一个爱心的功课。我们享受了神的爱，就会去爱别人。想到自己已经得救了，但还有一些亲人和朋友还没有信主，就会求主给他们有机会听见福音。又想到福音的传扬，使多人能听到神的救恩，就会求主赐福神的工人们，使他们传福音时大有力量。有信主的人遇到难处，我们也求主为他解决。有信徒软弱犯罪，我们求主光照他，也给他有悔改的心，使他能回转归向神。“**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，也要顾别人的事。**”（腓二 4）这是主的话，主要求我们顾念别人的事。在祷告上为别人代求，就是学习顾念别人的事的开始。

第六课 认罪—恢复与神的交通

一. 感谢神，神赐给我们的救恩实在是太完美了。在救恩里我们作了神的儿子，不管我们的光景是好是坏，这个儿子的地位不会改变。还有，我们能以在神面前蒙爱，一点不是因为我们作过什么好的，“**……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。……又因爱我们……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，……这恩典是他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。**”（弗一 2-6）神收纳我们完全是因为神儿子的

缘故，我们虽然犯罪，主没有犯罪；我们被罪玷污了，我们的主还是一样的圣洁；我们的光景变坏了，主在父神的眼中仍然是那样的完美。我们的主没有改变，就是我们在神面前蒙爱的根据没有改变。我们虽然犯了罪，神还是因着神的爱子不把我们弃绝，还是一样地收纳我们。这也就是约翰壹书二章一至二节里所说的：“**若有人犯罪**”，那人不必灰心绝望，因为“**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，他为我们的（众）罪作了挽回祭**”。请注意这个“**挽回**”的意思，绝望了的人，因为主长远地在神面前作他的中保，就被挽回过来，有了盼望。

- 二. 犯了罪的信徒，若不支用神的应许恢复交通，那个结果是可怕的。虽然得救了的人犯罪，不至再次堕落到永远灭亡里，但是那个亏损就实在是太大了。有一位弟兄指出一个严重的事实，信徒头一次犯罪，里面感到十分的难过，若是不悔改认罪，寻求恢复和神的交通，第二次再犯罪，那难过的程度便减轻了，再不认罪，第三次犯罪，便不觉得有什么不对，第四次犯罪，不单是不觉得难过，反倒觉得快乐，从此就会一直以犯罪来作他的“快乐”了。这是何等可怕的现象！神的祝福与恩典在他身上停止了，心灵麻木到不再知道罪的损害，而这个损害却不住地发生在他身上。“**我闭口不认罪的时候，因终日唉哼而骨头枯干。黑夜白日，你的手在我身上沉重；我的精液耗尽，如同夏天的干旱。**”（诗三十二 3-4）这正是拒绝认罪的信徒的描写，何等的可怜！

现在不肯认罪，终究也要在神面前解决。等到我们站在神的审判台前，累积起来的罪过都要清理，那时要重重地受亏损。神既给我们这个赦罪并恢复交通的恩典，我们就尽快地承认所犯的罪，今天犯的罪不要留到明天才认，早晨的罪不要留到晚上才认。罪停留在信徒身上时间越短，信徒受的亏损就越少，也越小。

第七课 凡事都不可亏欠人

- 一. “**若有人犯罪，干犯耶和华，在邻舍交付他的物上，或是在交易上行行了诡诈，或是抢夺人的财物，或是欺压邻舍，或是在捡了遗失的物上行行了诡诈，说谎起誓，……他既……有了过犯，就要归还他所抢夺的，或是因欺压所得的，或是人交付他的，或是人遗失他所捡的物，或是他因什么物起了假誓，就要如数归还，另外加上五分之一。**”（利六 2-5）
- 二. 路加福音十九章一至十节里，撒该接受了主，立刻他就看见自己亏欠了人，他要偿还。他说：“**主啊，……我若讹诈了谁，就还他四倍。**”

保罗为奴隶阿尼西母向腓利门求情时，也承诺说：“**他若亏负你，或欠你什么，都归在我的帐上，我必偿还。这是我保罗亲笔写的。**”（门 18-19）

第八课 聚会

- 一. “**因为无论在哪里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，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。**”（太十八 19-20）
这是主对聚会的一个特别的祝福，这祝福一定要在聚会的时候才显出来的。

约翰福音二十章十九节开始，记载门徒在主复活以后，在一个地方有两次聚会，每一次聚会，主都来到他们中间向他们显现。在头一次聚会，多马没有在聚会里，他就失去了一次看见主显现的恩典，在他个人的信心造就上就失去了一点祝福，当其他的门徒都大有喜乐的时候，他仍是活在不信的愚昧里。

主应许在神升天以后，要差遣圣灵降临，因此门徒留在耶路撒冷等候五旬节那个日子。使徒行传二章一节：“**五旬节到了，门徒都聚集在一处。**”就在他们聚会的时候，神的应许就成全了，圣灵就普遍降下来。这就叫我们记起，主在往以马忤斯的路上，把两个门徒拦截回耶路撒冷，要叫他们有分在那次的聚会里，来接受神所应许的圣灵。（路二十四 13-49）

使徒行传十三章一至二节，在安提阿教会里，几个弟兄一起聚会的时候，神就藉着圣灵启示神的计划，差遣扫罗（保罗）和巴拿巴到外邦人中间传福音。

由以上经文，可看见聚会是何等的重要和有福。

二. 神藉着讲道的人向我们讲话，我们来聚会的人就要知道，不是来听人讲道，是来听神的话。虽然是人站在讲台上讲话，若是神用着他，就如同神自己在向我们说话。因此，我们在这类的聚会里，要预备好一个听神的话的心。一个真正听神的话的人，他不单要听得明白，而且听见了以后，就马上照着神的话去行。没有一个要行神的话的心，听道是没有意思的。

因此，我们在听道的聚会里，当向神不停地仰望祷告说：“神啊，祢知道我是如何的愚昧，我要得着祢的话，来作我生活上的亮光和力量。求祢用着替祢传讯息的人，叫他把祢的话讲得清楚。又赐我属灵的悟性，能明白祢的心。又让我明白祢的话以后，就急忙地遵行。”聚会的人这样地等候神，神在聚会中就要大大地作工。

在聚会里，对于讲道的人所传的讯息，我们不该存一个批评的态度，但是却要慎思明辨（林前十四 29）。不要以为站在讲台上的人所讲的都是全对的，总要用神自己的话——圣经——来对照。因为讲道的人也是人，他若是不顺服神，就会讲出人的话。我们所等候的，是神自己说话。